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康正
電話：03-8462860#573
傳真：03-8572660
電子信箱：liou96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01926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民會函、實施計畫與報名簡章(376550000A_109019261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09019261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原住民族委員會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辦理「109學年度12年
國教原住民族文化科學模組製作研習班」相關資訊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09年9月26日原民教字第1090053640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之簡章詳如附件，全台各地共舉辦7個場次(含1場
線上研習)，請鼓勵教師同仁踴躍報名參加並惠予公假排
代。
- 三、推薦參加本研習班人數最多的學校或單位可獲頒獎狀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9/09/30



1090004271